



华粤安

NEEQ : 871304

广东华粤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HYA Environmental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1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雨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泽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廖泽和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王雨田
电话	0754-86163688
传真	0754-86163123
电子邮箱	13923661748@139.com
公司网址	http://www.yueanzhiye.com/index.jsp
联系地址	汕头市龙湖区外砂镇大衙迎宾北路西侧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广东华粤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24,216,057.87	136,371,893.93	-8.9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6,384,103.33	82,932,327.29	4.1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16	2.07	4.3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0.46%	39.1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0.46%	39.19%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9,423,552.79	81,557,030.41	-14.8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51,776.04	6,404,358.13	-46.1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021,532.44	4,035,648.48	-0.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1,056.19	11,176,022.73	-157.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08%	8.0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75%	5.06%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6	-43.75%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0,000,000	25.00%	0	10,000,000	25.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987,000	12.47%	0	4,987,000	12.47%
	董事、监事、高管	6,000,000	15.00%	0	6,000,000	15.00%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0,000,000	75.00%	0	30,000,000	75.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5,950,000	64.88%	0	25,950,000	64.88%
	董事、监事、高管	30,000,000	75.00%	0	30,000,000	75.00%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40,000,000	—	0	4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陈慕君	18,001,000	0	18,001,000	45.00%	15,600,000	2,401,000
2	王雨田	12,936,000	0	12,936,000	32.34%	10,350,000	2,586,000
3	郑晓东	4,000,000	0	4,000,000	10.00%	0	4,000,000
4	吴东武	3,750,000	0	3,750,000	9.38%	3,000,000	750,000
5	林旭琳	750,000	0	750,000	1.88%	600,000	150,000
6	方逸毫	563,000	0	563,000	1.40%	450,000	113,000
合计		40,000,000	0	40,000,000	100.00%	30,000,000	10,000,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陈慕君系王雨田、方逸毫之岳母，王雨田、方逸毫系陈慕君之女婿。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租赁准则。

(2) .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 .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本公司选择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其中，对首次执行日的融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选择按照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所采用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为 8.129%，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与计入 2021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无差额。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	809,778.55	809,778.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2,258.51	112,258.51
租赁负债		697,520.04	697,520.04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使用权资产	-	809,778.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负债	-	112,258.51		
租赁负债	-	697,520.04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